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股东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上述股东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股东内部股权架构变动，不涉及股东持有公司权益变动，亦不触及要约收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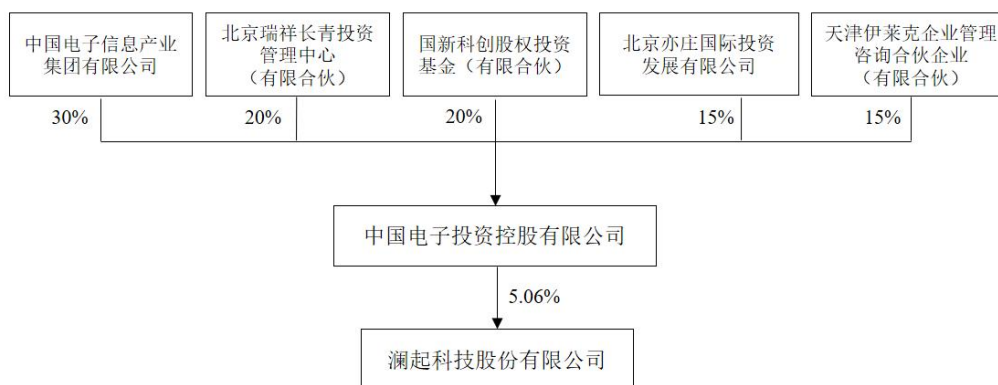
-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控”）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5.06%；嘉兴芯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芯电”）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0.92%，中电投控和嘉兴芯电为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中电投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5.97%，均未发生变动。

-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形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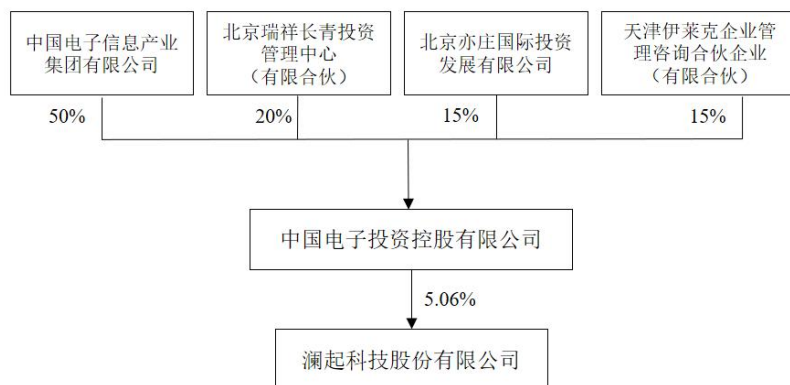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澜起科技”）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收到中电投控出具的《关于股东内部股权变动的函》，中电投控的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收购完成股东国新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中电投控 20%的股权，中国电子持有中电投控的股权比例提升至 50%。

(一) 变更前，中电投控的内部股权架构如下：



(二) 变更后，中电投控的内部股权架构如下：



本次变更前后，中电投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芯电的一致行动关系未发生变化，中电投控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5.06%，嘉兴芯电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0.92%，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5.97%，均未发生变化。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股东内部股权架构变动，不涉及股东持有公司权益变动。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二)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

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形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